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函

機關地址：11568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
15樓

聯絡人：陳珮瑜

聯絡電話：02-8789-2000 分機 73027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台高人發字第10800000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公司敬邀貴校協助辦理108年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自105年起辦理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因實習生於培訓期間，除獲取本公司提供之完整專業訓練外，並享有薪資給付及多項福利，亦可學習專業運輸知識及實際職場體驗，有助未來就業規劃，故本方案頗獲實習學生及合作學校肯定。
- 二、本公司將於108年續辦旨揭實習方案，茲檢附相關資訊說明及報名方式乙份，敬請協助辦理，毋任感荷。
- 三、本方案業務連絡人：人力資源處陳珮瑜小姐（電話：02-8789-2000分機73027或e-mail：peiyu_chen@thsrc.com.tw）。

正本：長榮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實踐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淡江大學

副本：

總收文 108/01/07



本案依業務權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108/01/07
14:49:09
電子公文印章

裝

訂

機關影像檔公文

